

证券代码：872941 证券简称：和鼎科技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南通和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口头警示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南通和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

收到日期：2025年6月11日

生效日期：2025年6月10日

作出主体：其他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措施类别：其他自律监管措施口头警示

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南通和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沈平	其他（股东）	前实际控制人及时任总经理
朱静	其他（股东）	时任董事长及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沈平控制的企业违规占用挂牌公司资金的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1年11月12日发布）（以下简称《公司治理规则》）第七十二条的规定，构成资金占用违规。

和鼎科技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违反《公司治理规则》第七十二条的规定，构成资金占用违规。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四条、《公司治理规则》第九十三条的规定，未能及时披露资金占用的情况。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五十六条的规定，构成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违规。

时任董事长、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朱静未能充分按照财务内控要求，发挥相应风险控制作用，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公司治理规则》第五条及第六十三条、《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对上述行为负有责任。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法违规事实：

2024年度，和鼎科技向前实际控制人、时任总经理沈平担任执行事务董事的南通嘉顺模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嘉顺”）提供了无息借款。根据和鼎科技明细账及银行流水、票据备查簿情况，南通嘉顺2024年资金占用发生额最高达到人民币2,101,161.50元，占和鼎科技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7.10%。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根据《信息披露规则》和《公司治理规则》对南通和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任实际控制人沈平、时任董事长、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朱静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自律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自律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三) 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及相关人员将进一步加强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并根据《信息披露规则》、《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公司治理、诚实守信、规范运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和公平。

针对上述违规事项，公司诚恳的向广大投资者致歉！公司今后将充分重视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问题并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南通和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

南通和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2日